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王辉先生：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华通电脑(惠州)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设备部门、品质部门、生产部门、计划部门以及技术部门高管、处长职位。2019年8月至今入职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技术研发中心负责人及胜宏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王辉先生多年从事PCB技术研发工作，精通高多层、HDI、FPCB、RFPCB、类载板等产品领域，有良好的沟通与组织协调能力。同时有20余年大型上市企业管理经验，对企业整体发展规划，团队组建，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市场开拓具有独特见解。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及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